

〔办理结果：A1〕

〔是否公开：是〕

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盘发改发〔2024〕162号

签发人：刘志成

对市九届人大三次会议 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桩建设 的意见建议（第66号）的答复

孙育新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桩建设的意见建议收悉，依据我委职能，现答复如下：

加强我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，有利于解决电动汽车充电难题，是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重要保障，是提升城市基础功能、促进社会有效投资、建设生态环保城市的一项重要举措，更是当前老百姓关注的民生工程。您提出的建议对我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具

有重要意义。

近年来，国家和省先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》《辽宁省“十四五”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的通知》等文件，就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充电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，提升充电服务保障能力。目前，我市《盘锦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（2024—2030年）》正在组织编制，预计年底印发实施。

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规范充电基础设施运营，是我委和相关部门积极推进的工作。截至2024年6月底，全市建成充电站80个，充电终端个数为674个。到“十四五”末期，随着全市充电基础设施保障能力的进一步提升，能满足超10000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会同工信、财政、住建、自然资源、供电公司等相关部门，针对目前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中存在的项目选址难、新建小区配建比例低、老旧小区缺乏建设条件、农村地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不足等问题，共同研究，明确职责，形成部门联动，完成我市《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（2024—2030年）》编制工作，形成市场主导、科学合理、适度超前、布局均衡、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，实现全市城乡地区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大幅提升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推进我市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提出的宝贵建议，同时感谢您对我委工作的关心、重视、理解和支持。

联系人：孙亮

联系电话：13998751122

